

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、9 月 21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核实情况

经向公司管理层询问后了解到,公司经营正常,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走势的重大信息。

经向公司控股股东电话咨询,除已披露的公司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外,公司控股股东近期(未来 3 个月内)无其他影响公司股价走势的重大资产行为及相关计划、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走势的重大未公开信息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未来 3 个月内,公司除已披露的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外,无其他影响股价走势的重大资产行为及相关计划、不存在影响股价走势的重大未公开信息。截止目前,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

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